

如何科学看待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是指食用农产品的质量符合保障人体健康的要求，并且对人身体有益。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检测监管，随着科技的发展，投入力度的加大，消费者对质量安全重视程度的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好像不仅没有减少减轻减少，反而诸见报端，影响面越来越大，甚至造成人们心理一时恐慌，我想在这里浅谈下关于科学看待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看法。

第一、安全是个相对概念，绝对安全的食品是不存在的。从现实状况来看，在适合人类生活的环境当中，任何“零风险”事情的可能性基本为零，对于农产品质量安全更是如此。因为食品的原料来自于自然环境，而自然环境当中自身就存在着可以依靠现代技术能够检测或者检测不出的各种元素成份，只是相对含量多少的问题。农产品大多都来源于植物、动物、微生物及其代谢产品，它们本身也是有生命的机体，也要遵循生老病死的自然规律。当人们在选择消费农产品时，基本上都会选择“色形味”俱佳的产品，而这一矛盾的解决只有及时依靠农产品的专用药-----“农药”，就像“人用药”“兽药”一样；依靠适量食品添加剂，才能保证农产品生长的相对“健康”，就像人类一样，不可能不患病、不可能不吃药就是所谓的绝对“健康”。

第二、安全与食品摄入量和频次负相关，与摄入主体身体状况正相关。早在文艺复兴时期的具有革命性的医生---巴拉塞尔萨斯，曾说过，万物皆有毒，关键在于剂量。因此，农产品的安全与否，与消

费者摄入其数量和频次负相关。也就是说同一种食品高频次大量摄入，与低频次微量摄入相比，前者给人体造成危害无疑要大得多，甚至是致命危害，这就是俗话说的“只要份量足，万物皆有毒”。众所周知，酒甚至是水，过量的引用，不仅会伤身体，甚至会造成中毒身亡。同时，值得注意的是，由于单个消费者自身身体素质的不同，先天性或是后天获得性显性或是隐性疾病，或是处于不同的环境当中等等，摄入同一种食品，都会产生意想不到结果。例如牛奶、虾蟹等，对大多数人是安全的，但对有些人会产生过敏性反应，造成上吐下泻，误认为是食物中毒，进而误测其质量问题。殊不知，食品安全也与摄入对象身体状况正相关，消费者的体质越好，对同一种食品的消化吸收能力就越强，屏蔽食物的危害能力就越强，食品质量越是相对安全。这两种问题的解决，最终还得依靠消费者主体自身综合素质的提高，对问题思考的全面。

第三、食品是否安全与其生产过程及其存在状况相关。工程院院士陈君石曾说过，安全的食品是生产出来的，不是监管出来的。也就是说，食品的安全与否与其成产过程紧密相连。生产过程牵涉的环节较多，比如直接种植加工、储藏运输、保鲜销售以及后加工等，其中直接的种植管理最为重要，因为涉及初级农产品是否喷施农药、是否违法使用添加剂等，更重要的是使用农药、添加剂产品本身是否合格、安全，如果这些农药含有违禁成份、大剂量使用、违法添加，结果可想而知，这就是农兽药及有机污染物、添加剂等有毒有害物质引起的化学性污染。当然，农产品存在状况也是关系到其质量问题的一

一个重要因素，如果保存不当，有可能会发生一些理化反应，衍生出一些对人体有害的次生代谢物；也可能会招引滋生一些微生物，进而引起食源性疾病，引起食品安全事件。还有就是一些不同的农产品在使用时，后加工过程不卫生或是加工食用不当，而造成的危害，以至于引起食品质量安全事件。要想解决此类问题，必须加大监测力度，建立起一套奖惩明晰、力度强硬的监管制度，加强相关责任人的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检测体系检测技术的科技含量。

第四、食品是否安全与社会舆论氛围、人群的心理及科学知识水平相关。有些食品的添加剂本身没有问题，也可以用于除农产品以外的食品生产加工中，但是一经发现用于农产品当中，就会有人猜测整个农产品都是不安全的，比如“染色馒头”，之所以染色是因为使用了政府批准的添加剂柠檬黄，染色之后酷似玉米馒头，其实没有玉米，以此来冒充欺骗。而柠檬黄本身是一种比较安全的食品、药品着色剂，早在 1994 年 FAO 和 WHO 就给它定量标准，但在人们的头脑中，都认为是个食品安全问题。再比如，2012 伦敦奥运会有媒体炒作说中国运动员每天饮品当中含有“一氧化二氢”成份，一时引起轩然大波，很多缺乏科普知识的人都误认为又是食品安全问题。还有就是人们的从众心理，一看到曾经出问题的农产品就避而远之；一谈某一类农产品就“色变”；一听到别人都在说某些农产品有问题，自己就随声附和，这些都可能会造成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其实这些都是无稽之谈，大可不必。要想解决此类问题，唯有扩大宣传范围，加强科普知识的普及，当然最终还得以来国民基础大教育。

第五、农产品质量监管检测体系不健全，检测能力有限。在今年8月10号发生的“张裕毒药门”事件，就是由于我国目前农产品质检体系的不健全所造成。当然，根本原因还是生产者不良经营，在没有被监管的“盲区”更是显得肆无忌惮。目前，我国由于监管部门的混杂和分段式管理模式，造成农产品制成品成份的检测监管划分尚不清晰，当然这一环节也仅仅是诸多问题的一个，比如农产品；流通过程的监控等环节依然暴露在无人监管区。这些都与现有的监管体制有关系，政府对相关检测职能部门职责的划分依然不够清晰，这样会造成同一问题“多头管理，谁都不管”的局面。个人感觉，此类问题的解决绝非一时，也绝非易事，他牵涉的面积较大，层次较深。体制内，各级相关政府职能部门职责范围已经划分，要想重新洗牌，再次整合，实现统一综合管理，不是一朝一夕之事。再者，检测技术和监管手段都落后于时代发展的速度，一些行为主体的投机取巧，加上现有监管处罚成本太高，很定会有很多“漏网之鱼”，这些都需从决策层到执行面，从生产者到消费者的全民行动，共同解决。

事物的发展规律之一就是从发现问题到解决问题再到发现新的问题，如此循环。因此，在我国国民经济和国民素质不断提高的今天，农产品问题从被忽视到被发现，再到被解决和被发现新的问题，本身是一个进步的过程。而在这一过程中，一些新新者肯定会迷茫，甚至是盲从，所以大家在今后对待农产品质量安全一事，一定要科学，逐一分析，不能一概而论，要自己主动的探究事情的真相，从而将其对人体危害降到最低。